

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启源装备

公告编号：2012-22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7月6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12年7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赵友安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中分红条款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第二百零一条进行修改。

原章程第二百零一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原则上公司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当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70%或者当年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时，公司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修改后的章程第二百零一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件、公司网站、互动平台等途径）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原则上公司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当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70%或者当年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时，公司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形成的利润、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不得用于现金分红。

若公司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未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留存资金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应对上年度未分红留存资金使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需调整现金分红政策时，董事会应充分论证调整方案的合理性，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与中小股东充分沟通交流，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此议案尚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锆烷气体（锆烷、硅烷、三甲基硼、硼烷、磷烷和砷烷等的混合气体）、磷烷、砷烷的销售，并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锆烷气体（锆烷、硅烷、三甲基硼、硼烷、磷烷和砷烷等的混合气体）、磷烷、砷烷的销售，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第二章第十四条经营范围进行修改。

原章程第二章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光机电一体化装备设计、开发、制造、销

售；自动控制技术与装置的开发、制造、销售；节能、环保技术与装备的开发、制造、销售；计算机和信息技术及软件开发、销售；工艺技术研究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与技术服务；机电设备成套及总承包服务；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采购及销售业务；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进出口货物和技术除外）；管道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修改后的章程第二章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光机电一体化装备设计、开发、制造、销售；自动控制技术与装置的开发、制造、销售；节能、环保技术与装备的开发、制造、销售；锆烷气体（锆烷、硅烷、三甲基硼、硼烷、磷烷和砷烷等的混合气体）、磷烷、砷烷的销售；计算机和信息技术及软件开发、销售；工艺技术研究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与技术服务；机电设备成套及总承包服务；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采购及销售业务；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进出口货物和技术除外）；管道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同时为遵守与领先固体电子技术材料有限公司等合营公司股东签署的《合营合同》，公司承诺在合营公司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成功设立并开始生产、销售相关特种气体后，未经合营公司同意，公司将不独立从事相关特种气体的销售业务。

此议案尚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郝小更反对此项议案，不同意在启源装备层面进行此类业务（锆烷气体等的销售），建议公司加快合营公司的筹建，以合营公司开展业务。

公司董事孙惠反对此项议案，建议公司加快合营公司的筹建，以合营公司为平台开展业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制度》进行修改，在该制度第一章第三条中增加以下条款：公司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采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并将修改后的制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改后的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此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2 年 7 月 30 日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

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此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二日